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包头市自然资源局的内蒙古北方防沙带重点生态攻坚区(包头市)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监理招标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内蒙古北方防沙带重点生态攻坚区(包头市)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监理招标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省地质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4538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55.0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 ，属于 / 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 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省地质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25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河南省地质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 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101005776464715	注册资本:	28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郑州市中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屬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1年06月21日	行业	生态资源监测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实施扶持的部门: 郑州市税务局

实施扶持政策日期: 2022年08月01日

享受扶持政策依据: 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“六税两费”减免政策的公告》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

享受扶持政策内容: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

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: 8304.22元

实施扶持的部门: 郑州市税务局

实施扶持政策日期: 2022年10月01日

享受扶持政策依据: 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“六税两费”减免政策的公告》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

享受扶持政策内容: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BTZC-G-F-250044 第 1 页 2025-09-24 16:05:28

河南省地质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-09-24 16:05:28